

合同编号: LA2013-W-06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内蒙古南龙化学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甲 方

乙 方

甲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南龙化学有限公司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区研
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法定代表人：王普贤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 

委托代理人： 

联系电话：0472-6975486

联系电话：

传真号码：0472-6975486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
头少先路支行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15001716663052502511

帐号：

行号：105192066637

邮政编码：

邮政编码：014010

签订日期：2023.3.13

签订日期：2023.3.13